

變更申報格式修正增修欄位說明表-門診

診別	表單名稱	欄位ID	欄位名稱	修改略述	備註
門診	總表	t31	預防保健申請件數	「資料說明」欄位之說明文字刪除「HN(新型流感)」等字。	新型流感(案件分類HN)業自99年4月1日起停止適用。
		t32	預防保健申請點數	同上	同上
	點數清單	d4	特定治療項目代號	增加「資料說明」欄位之說明文字。	
		d30	診治醫事人員代號	「資料說明」欄位之說明文字增加「案件分類D1(行政協助愛滋病案件)之愛滋病指定醫院接受其他指定醫院釋出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案件,本欄請填「N」。	配合疾病管制局規定辦理。
		d41	申請點數	「資料說明」欄位增加說明三文字。	
		d43	行政協助項目部分負擔點數	「資料說明」欄位說明文字增訂「906」。	906為本局協助內政部辦理之新增項目。
		d46	急診治療起始時間	「資料說明」欄位刪除說明四文字。	依本局101年7月3日健保醫字第1010051685B號函規定,「急診治療起始時間」及「急診治療結束時間」等值,考量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實務作業需要,暫於醫療費用申報格式醫令清單段呈現,為避免誤導,故刪除說明四文字。
		d47	急診治療結束時間	同上	同上
		醫令清單	p3	醫令類別	「資料說明」欄位.新增註記代碼A「急診治療起迄時間」、D「被替代之特材項目」、E「自費特材項目-未支付」及F「自費特材項目-不符給付規定」。
	p13		醫令序	「資料說明」欄位說明二文字增加「請從1開始由小到大逐一依序編號」。	依本局101年8月17日健保醫字第1010051708號函辦理。
	p14		執行時間-起	補正「資料說明」欄位說明二文字。	
	p15		執行時間-迄	補正「資料說明」欄位說明二文字。	
	p21		自費特材群組序號	新增欄位。	配合「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療院所收取自費特材費用規範」辦理。
	備註	3		補正(1)之說明文字。	
		5	特定治療項目代號填表說明	1. 新增特定治療項目代號H9、J4、HA、HB、HC、HD、CC、CD、CE、CF及CG。 2. 修訂特定治療項目代號J1、J2、J3、H2、H3、H6及H8等說明文字。	依101年11月6日衛署健保字第1012660268號令發布之「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第24條規定辦理。

變更申報格式修正增修欄位說明表-門診

診別	表單名稱	欄位 ID	欄位名稱	修改略述	備註
		7	門診慢性病開具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注意事項	新增(3)規定。	
		9	預防保健-其他	刪除就醫序號 ICER。	依本局 101 年 7 月 3 日健保醫字第 1010051685B 號函規定，「急診治療起始時間」及「急診治療結束時間」等值，考量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實務作業需要，暫於醫療費用申報格式醫令清單段呈現，為避免誤導，故刪除之。
		10(1)	免部分負擔代碼及規定	新增免部分負擔代碼 905 及 906。	906 為本局協助內政部辦理之新增項目，905 為補增項目。
		10(2)	應部分負擔方式及金額	補正文字。	
		16		刪除同日兩次以上進出急診室規定。	依本局 101 年 7 月 3 日健保醫字第 1010051685B 號函規定，「急診治療起始時間」及「急診治療結束時間」等值，考量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實務作業需要，暫於醫療費用申報格式醫令清單段呈現，為避免誤導，故刪除說明文字。
		18		本項第 2 點修正文字說明。	依 101 年 11 月 6 日衛署健保字第 1012660268 號令發布之「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第 24 條規定辦理。

註：製表日：101.11.20。